

(5) 信自心：這是說信自己現前一念靈覺不昧的本性，常住不變的真心，與彌陀是無二無別的，但自無始以來深被煩惱所蔽，所以枉受的生死不休。一念發心念佛，以萬德之洪名的彌陀，可消億劫深重的業障，同時惑盡自然會成正覺，親見自心的彌陀，華嚴經所謂：「一切眾生，本具如來智慧德相，因妄想執著，不能證得，若離妄想，則一切智、自然智、無礙智，皆得現前。」當知此真心，人人本具，唯心淨土，大家都有分，請勿說我是凡夫身，業重垢深，沒有極樂的緣分，不肯誠實發心念佛修行，自願永處生死，長受輪迴，如來說：「最為可憐愍者。」我們雖是凡夫，迷昧倒惑，而此妙心不失，苟能一念回光返照，堅持佛號，這決定會往生的，切不可自卑自棄，而當仁不讓於諸佛菩薩才是。如儒書云：「舜亦人也，我亦人也，有為者亦若是。」換言之：「佛亦人也，我亦人也，肯發心者亦若是。」總之，認得自心即是佛性，祈願大家深信無疑吧！復次當知：吾人的心性，原本是不可思議，彌陀的願力亦不可思議，彌陀六字的洪名更不可思議，以不可思議心持不可思議名號，往生到不可思議佛力所成的極樂，最為當然，願深信之！

(6) 信事理：即信事理圓融。信事——這是信由我們所住的娑婆世界的西邊，經過十萬億佛土之外，確實有一個極樂世界，國內的眾生，無有眾苦，但受諸樂，為阿彌陀佛所化的清淨國土，觀音、勢至，二大菩薩，暨清淨海眾，無量聖賢僧，時常共聚圍遶，恭聽佛陀說法，我們如果能夠一生其中，即得清淨蓮花化身，永離苦難，得大解脫，依正二報，一一莊嚴無比，這無非皆由彌陀的大願力，無量功德所造成就的。凡是有願求生者，請至速發心念佛，千萬不可執理廢事，或作為幻海樓閣的觀念！方不負如來叮嚀開示的大恩德！

問曰：「大乘般若」是明一切法皆空，如心經、金剛經等，所明：「既一切法皆空」，為何又有西方淨土的可說？又經論所明：「三界唯心，萬法唯識」，為何離心識之外，更有諸佛淨土呢？答：噫！這皆是未能深明佛法圓融一貫的道理，須知佛法的明空正為破執故，是即有而說空，然有乃非有，是名妙有，空而不空，即是真空。須知一切法皆由因緣而生，本無自性，緣生則有，緣滅則空，以無自性所以能明一切法空。以因緣生故，明一切法有，所以說真空不離妙有，妙有不礙真空，則唯心不礙淨土之有，淨土亦不礙唯心之空。若云：唯心淨土，淨土唯心，則可以，若說：只有真空沒有淨土則就不成了。

復次：當知吾人現前的一念，這是不可窮盡的，而依心所現的十方世界亦不可窮盡，經云：「虛空無盡，世界無量。」此則說非獨指有一個西方極樂，而東方淨琉璃世界等，無量諸世界，也無不一一當以稱實，是名信事。

次：信理，前已上述法界唯心，既如是，以吾人現前的一念心，即具豎窮三際，橫遍十方，故云：「無邊刹土，自他不隔於毫端。」如是十萬億的國土豈非是在眼前乎！所謂心包太虛，量周沙界，以佛心周遍，我心亦遍，國土亦遍，一切眾生心性莫不是皆遍，譬如在一室中設放千燈，光光互遍，重重交攝，這是沒有相妨礙的，此則符合西方依正主伴，皆是我們現前一念心中的現影，全事即理，全妄即真，全修即性，全他即自，所謂：不勞跬步，當體即是極樂，這是說不須向外求自性，自己內心即是彌陀。蓮池大師云：「由念空真念，生入無生，念佛即是念心，生彼不離生此。」是名信理。

復次：當知不可執理廢事，亦不能著事迷理，如蓮池大師云：「著事迷理，類如蒙童讀古聖之書，執理廢事若貧人獲家豪之卷。」於是執理廢事，則理亦不能圓融，著事迷理，則功自不高。然著事而能夠實行精勤，這是不負往生之望的！若執理而無實行，恐有招致落空之禍。所以必須深證事理圓融，自他無礙，則盡美盡善！學者當體會之！

(7) 信因、果：能生為因如種子，其所成就曰果——收穫。有因必有果，而果必是由因而來。又作事之初為因，感受後報是果。如種麻因收麻實果。斯因感斯果，這是自然的定理，如種瓜得瓜，種荳得荳，猶如我們自幼讀書，則成



士人；學稼，則成農夫；習藝，則成工匠；習賈，則成商人，世間的一切隨人所為，從心所作，無不一一依因而成果。我們能發一念真心，念佛為「因」，決定往生極樂世界，究竟成佛為「果」，這是無疑的。須知散亂稱名，猶為成就如來種子，便是念得一心不亂，何怕不生淨土耶！是名信因、信果。（初明信竟）

二、明願：雖是說，已具信心，如果不發願，這也是為難成就，不能得到實益。如病人雖有良醫告以妙藥，只信藥之妙，置之不服，欲得卻病健康，這是絕無其事的。竊以娑婆是苦、是穢，而苦須捨，穢須厭；西方極樂，樂當求，淨當欣，所以我說應當發願，願厭離娑婆五濁之苦，願欣求西方五清之樂，才是我們的目的。

茲更約六義明之：一、願捨一切貪瞋癡等諸煩惱，一心求生極樂。二、願從現時起永不作諸惡業，得免墮三惡道苦，求生極樂。三、願所作善業，不求生神道，更不求再生人道受富貴，專心一意，願求生極樂。四、願任何的逆境災難病苦等，終不改念佛之心。五、願持戒、布施、誦經、禮佛等所得功德，悉皆回向淨土，為往生之助。六、願法界一切眾生，秉發念佛之心，同生極樂。總之願心確切，則往生無難矣！如果不發願，或願不切，則如斯殊勝莊嚴的極樂世界，終是不能得到的。雖然有信，亦屬虛信，不能領納實益，所以應當發願。（明願竟）

三、明持名：持，是執持；名，是名號。為什麼要持名？即持念阿彌陀佛一句佛號，就是眾德具備，百行齊收，這是彌陀如來的功德不可思議故。若只具信願，而無真實修行，亦不能得到往生。猶如畫餅不能充饑，更似終生為人數寶，而自己不能得富一樣，何益於事！要須自己腳踏實地真誠修行，一心念佛方能得到往生。

蓋念佛，有實相、觀像、觀想、持名，四種不同，然而一一功行成就即皆生淨土。其中唯持名一法，收機最廣，下手極為容易，實方便中的第一方便！了義中的無上了義！圓頓中的最極圓頓！本經所明持名之行，我們能實行放下一切，發心念佛，無分晝夜，不論閒忙，只以六字洪名執持不忘，自然而然能得到一心不亂，臨命終時得蒙佛接引，決定往生。如果念心不真切，汎爾稱名，則不得往

生，雖是不得生，亦可能種植未來成佛的善根，故云：「散稱為佛種，執持登不退。」講到這裡，只求行者信念要堅固，不為一切外道邪魔所誘惑，或毀謗而失道心；所發大願要牢強，莫為逆境所動而退願；不可為困苦而退願；莫為名利而退願；所持念佛要專切，不以艱難而不念；不以事牽而不念；不以災患而不念。由此則知信願行為往生的要素、更是本經之宗要，願學者研討之！（五重玄義明宗竟）

四、論用：精說曰論，用、是功用、力用，修成效果曰功，充足應用曰力。一切經典若無勝用，則是徒勞修行，誰肯苦心而為！所以在明宗之後，必須論用。一切諸經有各各的功用不同，如楞嚴：以「離愛得脫」為用，般若心經：以「度苦破妄」為用。然本經，以何為用？是以「往生不退」為用。本經文云：「即得往生阿彌陀佛極樂國土」，又云：「皆得不退轉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」今先來說明往生，次說明不退。因為念佛的行人，有勤惰、定散、事理、迷悟、帶業、不帶業的差異，故往生分有四土之殊，蓮位有九品之設，現在略略來說明。先明四土，次明九品。

(1) 四土往生（約四教說明）：若執持名號，未能斷除見思惑，帶業往生者，只能生到同居淨土，見化身彌陀，聞生滅三十七道品，悟偏空佛性，此藏教所攝。又隨其往生者信心的深淺，願力的大小，功行之勤怠，其中分為三輩九品，若持名至事一心不亂，見思惑，任運先落，則生方便有餘淨土，見劣應身彌陀，聞無生三十七道品，悟真空佛性，此屬通教。若念至理一心不亂，豁破無明一品，乃至四十一品，則能生到實報莊嚴淨土，亦得分證常寂光土，見勝應身彌陀，聞無量三十七道品，悟但中佛性，此別教所攝。若無明俱斷盡，則生究竟常寂光淨土，見法身彌陀，聞無作三十七道品，悟圓中佛性，此是圓教所攝。（明四土往生竟）

(2) 九品往生：九品即上、中、下三品。每品各再分三：謂上上品、上中品、上下品、中上品、中中品、中下品、下上品、下中品、下下品。最上三品的往生者，是宏智大悲的菩薩；中三品的往生者，乃斷惑證真的聖眾；下三品的往生者，則是帶業的凡夫。

知
果
畏
因
宜
謹
慎
•
逢
緣
遇
境
好
修
行●
李吳碧南
講述

若細論之：上上品即等覺菩薩；上中品為登地菩薩；上下品為地前權教菩薩；中上品為緣覺聖者；中中品為阿羅漢聖者；中下品為初、二、三果的聲聞眾；下上品為國王大臣發心出家，具足眾戒，讀誦大乘經典，修一切福德者；下中品為一般具深信願的念佛者；下下品為造了五逆十惡，應墮三惡道的罪人，忽然聽著善知識的開導，頓起信心，發願念至一心不亂者之往生。（明九品往生竟）

次明不退：不退有三：一、位不退：帶業往生在同居土，依蓮華托質，永不退墮人間。二、行不退：三界的見思既落，塵沙亦破，得生方便土，進趨極果，永不退墮同居。三、念不退：破無明，顯法身，生實報土，分證如來寂光，心心流入薩婆若海（此云：一切種智，即諸佛究竟圓滿極果之智）。

更有究竟不退：謂不論定心、散心、信心、不信心等，但念彌陀一聲，或經耳根，雖是不能現世即生，於千萬劫後，畢竟因斯功德，能得度脫而得往生。這猶如人們腹裡貯藏著金剛，決定不能消除，念佛功德，亦復如是！

綜上所說，因眾生的根機有利鈍，業有輕重，行有深淺的殊異，故報亦有優劣位有高下，才有四土之分，蓮有九品之異，然既能得往生，不論任何即永久不退轉，而成就究竟圓滿菩提。雖然是帶業的往生，既至同居土，則證位不退，由此可至一生補處的佛位。若能一到同居淨土，即可進生於上三土。一證位不退，即可圓證三不退。可知生到安樂刹，則就是無事不辦，無行不圓，如斯的勝力用，乃千經萬論所未曾有，這若不是彌陀願力，焉有如斯不可思議之功德，願大家依教奉行！發願念佛才不負如來一片大悲真實的老婆心。（五重玄義明論用竟）（全文完）

摘錄自佛陀教育基金會《佛說阿彌陀經要釋》